

证券代码：873328

证券简称：威锐股份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上海威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(一) 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(二) 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(三)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四) 会议召开方式

☒ 现场投票 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
(五)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9 月 10 日上午 9 点。

(六) 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

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3328	威锐股份	2024 年 9 月 5 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(七) 会议地点

上海市松江区中心路 1158 号漕河泾科技绿洲 21B 幢 11 层公司会议室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(一) 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》的议案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neeq.com.cn) 披露的《2024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》公告 (公告编号：2024-021)。

(二) 审议《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(特殊普通合伙) 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》的议案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neeq.com.cn) 上发布的《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 (公告编号：2024-022)。

(三) 审议《关于提名孟新春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》的议案

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将于近期届满，现公司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。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共设董事 5 名，董事会提名孟新春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为三年，自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。以上提名董事为连选连任，具备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担任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，不属于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诚信监督管理指引》中规定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为了确保董事会的正常工作，第二届董事会的现有董事在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，将继续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履行董事职责。

（四）审议《关于提名林莉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》的议案

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将于近期届满，现公司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。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共设董事 5 名，董事会提名林莉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为三年，自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。以上提名董事为连选连任，具备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担任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，不属于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诚信监督管理指引》中规定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为了确保董事会的正常工作，第二届董事会的现有董事在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，将继续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履行董事职责。

（五）审议《关于提名张海滨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》的议案

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将于近期届满，现公司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。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共设董事 5 名，董事会提名张海滨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为三年，自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。以上提名董事为连选连任，具备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担任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，不属于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诚信监督管理指引》中规定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为了确保董事会的正常工作，第二届董事会的现有董事在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，将继续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履行董事职责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提名唐少俊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》的议案

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将于近期届满，现公司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。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共设董事 5 名，董事会提名唐少俊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为三年，自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。以上提名董事为连选连任，具备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担任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，不属于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诚信监督管理指引》中规定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为了确保董事会的正常工作，第二届董事会的现有董事在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，将继续按照有关规定

和要求履行董事职责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提名黄丹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》的议案

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将于近期届满，现公司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。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共设董事 5 名，董事会提名黄丹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为三年，自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。以上提名董事为连选连任，具备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担任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，不属于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诚信监督管理指引》中规定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为了确保董事会的正常工作，第二届董事会的现有董事在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，将继续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履行董事职责。

（八）审议《关于提名杨涛担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》的议案

鉴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将于近期届满，现公司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。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共设监事 3 名，包括股东代表监事 2 名，职工代表监事 1 名，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1 名将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。监事会提名杨涛担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，任期为三年，自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。以上提名监事为连选连任，具备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担任公司监事的任职资格，不属于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诚信监督管理指引》中规定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为了确保监事会的正常工作，第二届监事会的现有监事在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，将继续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履行监事职责。

（九）审议《关于提名齐田亮担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》的议案

鉴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将于近期届满，现公司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。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共设监事 3 名，包括股东代表监事 2 名，职工代表监事 1 名，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1 名将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。监事会提名齐田亮担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，任期为三年，自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。以上提名监事

为连选连任，具备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担任公司监事的任职资格，不属于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诚信监督管理指引》中规定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为了确保监事会的正常工作，第二届监事会的现有监事在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，将继续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履行监事职责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，请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持股凭证；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，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、授权委托书、委托人身份证、委托人股东证券账户卡或持股凭证；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。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，应持本人身份证、营业执照复印件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、法人股东证券账户卡或持股凭证；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，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、营业执照复印件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收、法人股东证券账户卡或持股凭证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4年9月10日上午8:00-9: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唐少俊，联系电话：021-64140831；
联系地址：上海市松江区中心路1158号漕河泾科技绿洲21B幢11层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参加会议的住宿、交通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《上海威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；
- 2、《上海威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。

上海威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8 月 22 日